

致辞

立法会：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动议通过临时拨款决议案总结发言全文 (只有中文)

2011年3月9日（星期三）

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三月九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动议通过临时拨款决议案的总结发言全文：

主席：

多谢议员刚才的意见，让我扼要地作回应。议员提出了很多有关改善民生的建议，政府会就着这些议题继续聆听议员的意见，我们有很多机会就这些议题作深入的研究。

就预算案而言，预算案内有关改善民生的课题相当多，预算案的经常开支达2,421亿元，这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高8%，亦高于本地生产总值的名义增长；而其中56%是用于教育、卫生和社会福利等服务，这反映了政府对社会的长远承担。

财政司司长就预算案内有关藏富于民的内容作出的修订，即由注资MPF（强积金）改为向十八岁或以上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的人士发放6,000元的款项，这修订是建基于原建议的MPF注资得不到市民欢迎，经修改为新建议后，市民的反应是正面的。

至于新来港人士的问题，财政司司长已表示会透过关爱基金，协助新来港而有经济困难的人士。

今天审议的临时拨款并不包括发放6,000元的建议，亦不包括70亿元用作成立精英运动员发展基金和1,800元的电费补贴等建议。就刚才涂谨申议员的问题，一般而言，在财政预算案通过后，很多拨款申请经详细设计后才交予财委会审议，这亦是我们以往的做法。至于今次向香港永久居民发放6,000元的建议，政府需要时间研究和拟定建议实施细节，因此我们不会在财政预算案通过前向财委会申请拨款。

各位议员，拨款条例草案于四月中才进行三读，条例草案通过前我们需要立法会批准今年的决议案，让政府可在四月一日后继续为市民提供各项服务；这是重要的，亦与市民生活息息相关。我希望议员支持这项决议，让政府在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新财政年度开始至二〇一一年拨款条例实施这段期间，继续获得所需要资源提供各项服务。

多谢主席。

完